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公告编号:2022-053

#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虎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杨虎先生、喻立杰先生、邓钊先生、周俏羽先生、杨万丽女士、曹岷女士、胡鸿高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第二十八号科创板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因此,董事会同意《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2年6月15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拟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6.00元/股调整为11.29元/股,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0.00万股调整为42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246.1419万股调整为344.5987万股;预留股份数量由53.8581万股调整为75.4013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杨虎、郭新义、侯灿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2年10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以授予价格11.29元/股向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授予75.4013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杨虎、郭新义、侯灿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改,以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防范财务风险,确保公司经营稳定,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改,以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投资决策程序,确保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改,以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改,以进一步加强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确保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改,以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促进上市公司完善治理,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提升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公告编号:2022-054

#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宏亮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侯春伟先生、郭斌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第二十八号科创板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公司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综上,监事会保证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2年6月15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6.00元/股调整为11.29元/股,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0.00万股调整为42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246.1419万股调整为344.5987万股;预留股份数量由53.8581万股调整为75.4013万股。

表决结果: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陈宏亮、侯春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10月28日,并以授予价格11.29元/股向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授予75.4013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陈宏亮、侯春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公告编号:2022-052

#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2022年10月28日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数量:75.4013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11,200万股的0.67%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2年10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以授予价格11.29元/股向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授予75.4013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4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杨万丽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4月29日至2022年5月9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5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31)。

4、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2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3)。

5、202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8,000.00万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6,000,000.00元,转增32,000,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12,000,000股。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2年6月15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6.00元/股调整为11.29元/股,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0.00万股调整为42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246.1419万股调整为344.5987万股;预留股份数量由53.8581万股调整为75.4013万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预留授予的内容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中的规定,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10月28日,并以授予价格11.29元/股向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授予75.4013万股限制性股票。

3、独立董事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10月28日,该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2)未发现公司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3)公司确定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本激励计划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5)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根据相关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6)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骨干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10月28日,并以授予价格11.29元/股向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授予75.4013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具体情况

1、预留授予日:2022年10月28日。

2、预留授予数量:75.4013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11,200.00万股的0.67%。

3、预留授予人数:36人。

4、预留授予价格:人民币11.29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

(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批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且获得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①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归属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 归属安排 | 归属时间 |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
|---|---|---|
| 第一个归属期 |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30% |
| 第二个归属期 |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30% |
| 第三个归属期 |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40% |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7、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 姓名 | 国籍 | 职务 |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 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 | | | |
| 郭新义 | 中国 | 董事、副总经理 | 3.0545 | 0.73% | 0.03% |
| 侯灿 | 中国 | 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 1.4742 | 0.35% | 0.01% |
| 严新华 | 中国 | 核心技术人员 | 1.2639 | 0.30% | 0.01% |
| 陈勇 | 中国 | 核心技术人员 | 1.2639 | 0.30% | 0.01% |
| 王小林 | 中国 | 核心管理人员 | 0.6320 | 0.15% | 0.01% |
| 小计 | | | 7.6885 | 1.83% | 0.07%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 | | | | |
| 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共31人) | | | 67.7128 | 16.12% | 0.60% |
| 预留授予合计 | | | 75.4013 | 17.95% | 0.67% |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外籍员工。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监事、外籍员工。

(三)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人员名单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

(四)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人员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同意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10月28日,并同意以11.29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6名激励对象授予75.4013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6个月卖出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自查,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在授予日前6个月不存在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一)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以实际授予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基于授予日公司股票的市场价值并考虑了解除限售后转售条款的相关影响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公司以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作为定价基础模型,扣除激励对象在未来解除限售后取得理性预期收益所需要支付的锁定成本后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于2022年10月28日用该模型对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按照股票期权公允价值进行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标的股价:28.10元/股(公司预留授予日收盘价);

2、有效期: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之日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7.04%、15.72%、17.34%(采用上证指数最近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的波动率);

4、无风险波动率:1.50%、2.10%、2.75%(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期、2年期、3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0%。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定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股份支付费用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归属比例进行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 2022年(万元) | 2023年(万元) | 2024年(万元) | 2025年(万元) |
|---|---|---|---|---|---|
| 75.4013 | 1308.59 | 126.23 | 693.35 | 340.72 | 148.29 |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所造成。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已就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及授予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决策程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事项的授予日、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尚需按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公司不存在不符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本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预留授予价格、预留授予对象、预留授予数量等的确定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预留授予日)》;

(三)《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预留授予日)》;

(四)《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五)《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及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公告编号:2022-051

#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16.00元/股调整为11.29元/股。

● 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0.00万股调整为42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246.1419万股调整为344.5987万股;预留股份数量由53.8581万股调整为75.4013万股。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16.00元/股调整为11.29元/股,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0.00万股调整为42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246.1419万股调整为344.5987万股;预留股份数量由53.8581万股调整为75.4013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4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杨万丽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4月29日至2022年5月9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5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31)。

4、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2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3)。

5、202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

1、调整事由

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8,000.00万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6,000,000.00元,转增32,000,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12,000,000股。

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2年6月15日实施完毕,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调整方法

(1)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调整方法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至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Q=Q_0\times(1+n)$

其中:$Q_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

根据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调整后的数量=300.00×(1+0.4)=42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246.1419万股调整为344.5987万股;预留股份数量由53.8581万股调整为75.4013万股。

(2)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至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_0\div(1+n)$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②派息

$P=P_0-V$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调整后的授予价格=(16.00-0.20)÷(1+0.4)=11.29元/股。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由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因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所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中关于数量和授予价格调整方法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事项范围内,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调整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6.00元/股调整为11.29元/股,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0.00万股调整为42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246.1419万股调整为344.5987万股;预留股份数量由53.8581万股调整为75.4013万股。

五、监事会意见

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2年6月15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6.00元/股调整为11.29元/股,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0.00万股调整为42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246.1419万股调整为344.5987万股;预留股份数量由53.8581万股调整为75.4013万股。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律师认为:

公司已就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及授予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决策程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事项的授予日、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尚需按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136,748,807.04 | 30.86 | 357,672,052.28 | 36.8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8,745,658.36 | 51.70 | 66,894,904.56 | 72.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5,457,038.76 | 37.29 | 54,911,508.91 | 61.4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不适用 | 不适用 | 71,497,461.07 | 11.6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6 | 13.04 | 0.60 | 30.4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6 | 13.04 | 0.60 | 30.4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8 | 减少3.26个百分点 | 5.82 | 减少6.33个百分点 |
| 研发投入合计 | 16,233,804.76 | 51.68 | 40,494,652.92 | 36.18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1.87 | 增加1.63个百分点 | 11.32 | 减少0.06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1,626,641,399.07 | 1,500,044,573.35 | | 8.4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1,179,635,373.08 | 1,120,744,094.54 | | 5.25 |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金额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77,212.44 | 99,910.69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869,310.73 | 4,471,021.57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3,018,176.43 | 10,265,688.35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2,264.47 | -571,149.24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41,668.49 | 个税手续费返还。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577,165.24 | 2,172,948.70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11,179.22 | 150,795.51 | |
| 合计 | 3,288,619.61 | 11,983,395.65 |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名称 |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
|---|---|---|
|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 30.86 | 主要系报告期内前期研发投入及其他精密金属零部件制造能力向收入转化所致。 |
|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 36.86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 51.70 |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投资收益以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 72.02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 37.29 |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投资收益以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 61.46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 30.43 |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增长所致。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 30.43 | |
| 研发投入_本报告期 | 51.68 | 主要系公司对新材料、新工艺及新项目进一步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
| 研发投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 36.18 | |

注:报告期内,公司的MIM精密金属零部件相关业务收入金额为2.54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71.13%,较上年同期增长19.70%;其他精密金属零部件相关业务收入金额为0.97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27.03%,较上年同期增长122.18%。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68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杨虎 | 境内自然人 | 24,109,880 | 21.53 | 24,109,880 | 24,109,880 | 无 | 0 |
|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786,207 | 7.84 | 8,786,207 | 8,786,207 | 无 | 0 |
| 深圳浦特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7,531,034 | 6.72 | 7,531,034 | 7,531,034 | 无 | 0 |
| 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112,651 | 5.46 | 6,112,651 | 6,112,651 | 无 | 0 |
| 方龙喜 | 境内自然人 | 6,095,319 | 5.44 | 6,095,319 | 6,095,319 | 质押 | 800,000 |
| 常州朴毅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648,276 | 5.04 | 5,648,276 | 5,648,276 | 无 | 0 |
| 康晓宁 | 境内自然人 | 4,648,724 | 4.15 | 4,648,724 | 4,648,724 | 质押 | 4,648,000 |
| 杜勤德 | 境内自然人 | 4,368,000 | 3.90 | 4,368,000 | 4,368,000 | 无 | 0 |
| 国金证券-杭州银行-国金证券统联精密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2,800,000 | 2.50 | 2,800,000 | 2,800,000 | 无 | 0 |
| 天津清启陆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730,000 | 2.44 | 2,730,000 | 2,730,000 | 无 | 0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睿远基金-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远基金-兴业国信资产管理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950,975 | 人民币普通股 | 950,975 |
| 睿远基金-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远基金-兴业信托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701,383 | 人民币普通股 | 701,383 |
| 许利民 | 540,444 | 人民币普通股 | 540,444 |
| 马德地 | 503,049 | 人民币普通股 | 503,049 |
| 恒生前海基金-农业银行-恒生前海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444,785 | 人民币普通股 | 444,785 |
| 恒生前海基金-农业银行-恒生前海丰越沪港深优选2号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414,6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14,60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390,045 | 人民币普通股 | 390,045 |
| 邵琮元 | 371,855 | 人民币普通股 | 371,855 |
| 睿远基金-兴业银行-睿远基金稳见2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330,959 | 人民币普通股 | 330,959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领先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14,610 | 人民币普通股 | 314,61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杨虎系深圳浦特科技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深圳浦特科技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业(有限合伙)是杨虎的一致行动人。 | | |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 |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2年9月30日 | 2021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285,001,249.44 | 889,282,566.07 |
| 结算备付金 | - | - |
| 拆出资金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75,462,627.35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票据 | - | 372,208.58 |
| 应收账款 | 170,039,341.63 | 116,354,924.73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 预付款项 | 3,018,067.32 | 3,216,156.79 |
| 应收保费 |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 其他应收款 | 10,809,811.72 | 15,884,043.39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存货 | 127,650,934.48 | 92,442,708.95 |
| 合同资产 |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2,999,110.80 | 9,332,973.24 |
| 流动资产合计 | 1,084,981,142.74 | 1,126,885,581.75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
| 债权投资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51,000,000.00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849,369.79 | 1,939,342.4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固定资产 | 222,832,878.87 | 152,156,991.16 |
| 在建工程 | 98,023,610.72 | 38,146,209.02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油气资产 | - | - |
| 使用权资产 | 74,452,826.24 | 87,979,152.47 |
| 无形资产 | 27,534,394.51 | 28,194,286.23 |
| 开发支出 | - | - |
| 商誉 | 591,802.25 | 591,802.25 |
| 长期待摊费用 | 30,269,640.49 | 31,237,691.8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8,559,391.67 | 29,433,725.9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546,341.79 | 3,479,790.31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541,660,256.33 | 373,158,991.60 |
| 资产总计 | 1,626,641,399.07 | 1,500,044,573.35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144,653,062.50 | 107,439,546.69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 拆入资金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1,438,922.50 | - |
| 应付票据 | - | - |
| 应付账款 | 111,401,760.50 | 91,147,691.25 |
| 预收款项 | - | - |
| 合同负债 | 1,228,925.75 | 182,309.66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0,196,403.33 | 7,767,320.97 |
| 应交税费 | 7,199,742.88 | 2,054,432.28 |
| 其他应付款 | 6,731,718.52 | 22,556,688.86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股利 |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9,380,968.12 | 42,145,519.29 |
| 其他流动负债 | 48,010.98 | 184,828.48 |
| 流动负债合计 | 312,279,515.08 | 273,478,337.48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 长期借款 | 40,938,855.00 | - |
| 应付债券 |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 永续债 | - | - |
| 租赁负债 | 65,038,726.82 | 73,179,137.55 |
| 长期应付款 | - | 7,425,042.82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递延收益 | 164,965.87 | 188,965.9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4,564,124.42 | 23,404,995.03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30,706,672.11 | 104,198,141.30 |
| 负债合计 | 442,986,187.19 | 377,676,478.78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112,000,000.00 | 8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 永续债 | - | - |
| 资本公积 | 915,623,272.55 | 940,268,415.39 |
| 减:库存股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458,374.63 | -183,142.19 |
| 专项储备 | - | - |
| 盈余公积 | 12,879,474.47 | 12,879,474.47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未分配利润 | 138,674,251.43 | 87,779,346.8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179,635,373.08 | 1,120,744,094.54 |
| 少数股东权益 | 4,019,838.80 | 1,624,000.03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183,655,211.88 | 1,122,368,094.57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1,626,641,399.07 | 1,500,044,573.35 |

公司负责人:杨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灿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灿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0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
|---|---|---|
| 一、营业总收入 | 357,672,052.28 | 261,335,232.08 |
| 其中:营业收入 | 357,672,052.28 | 261,335,232.08 |
| 利息收入 | - | - |
| 已赚保费 |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281,837,881.25 | 220,787,883.18 |
| 其中:营业成本 | 214,727,245.88 | 151,884,885.16 |
| 利息支出 |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 退保金 |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 分保费用 | - | - |
| 税金及附加 | 1,344,493.60 | 1,541,705.24 |
| 销售费用 | 3,515,427.79 | 3,791,714.21 |
| 管理费用 | 35,764,815.70 | 25,809,591.76 |
| 研发费用 | 40,494,652.92 | 29,737,150.43 |
| 财务费用 | -14,008,754.64 | 8,022,836.38 |
| 其中:利息费用 | 9,503,554.54 | 6,673,470.31 |
| 利息收入 | 4,423,473.66 | 36,924.66 |
| 加:其他收益 | 4,512,690.06 | 5,459,015.53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241,983.50 | 104,629.84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3,704.85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3,269,459.19 | -331,928.09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7,969,522.60 | -5,905,513.40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2,697.49 | -143,764.24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9,476,265.14 | 39,729,788.54 |
| 加:营业外收入 | 52,522.12 | 230,231.28 |
| 减:营业外支出 | 626,458.16 | 128,024.66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78,902,329.10 | 39,831,995.16 |
| 减:所得税费用 | 9,611,585.77 | 2,002,078.49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9,290,743.33 | 37,829,916.67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9,290,743.33 | 37,829,916.67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6,894,904.56 | 38,887,377.47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2,395,838.77 | -1,057,460.80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641,516.82 | -38,838.38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641,516.82 | -38,838.38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6,476.71 | -32,147.15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76,476.71 | -32,147.15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17,993.53 | -6,691.23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17,993.53 | -6,691.23 |
| (7)其他 | -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69,932,260.15 | 37,791,078.29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67,536,421.38 | 38,888,539.09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395,838.77 | -1,057,460.80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60 | 0.46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60 | 0.46 |

公司负责人:杨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灿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灿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0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25,781,900.66 | 278,986,491.11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1,963,571.25 | 17,542,641.81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652,224.80 | 6,879,222.7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70,397,696.71 | 303,408,355.71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73,189,786.59 | 101,341,445.88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90,461,586.62 | 94,173,224.4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0,142,801.71 | 14,851,233.04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106,060.72 | 29,022,789.8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98,900,235.64 | 239,388,693.1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1,497,461.07 | 64,019,662.52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24,041,693.90 | 19,474,629.84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00.00 | 452,0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175,377.09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910,377.34 | 1,24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46,953,071.24 | 21,342,006.93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73,638,048.07 | 102,669,368.69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440,625,043.87 | 21,370,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443,607.09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636,706,699.03 | 124,039,368.69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89,753,627.79 | -102,697,361.76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60,900,000.00 | 128,654,767.49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0 | 42,157,5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2,100,000.00 | 170,812,267.49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82,933,755.64 | 78,669,505.22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1,828,829.49 | 2,251,229.38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3,347,930.79 | 36,656,071.5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8,110,515.92 | 117,576,806.19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89,484.08 | 53,235,461.3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8,952,187.40 | -9,095.6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05,314,495.24 | 14,548,666.3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89,282,566.07 | 55,997,801.26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83,968,070.83 | 70,546,467.63 |

公司负责人:杨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灿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灿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2年9月30日 | 2021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259,626,855.96 | 850,159,829.53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75,462,627.35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票据 | - | 372,208.58 |
| 应收账款 | 260,208,312.91 | 241,349,930.36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 预付款项 | 71,510,890.16 | 18,823,296.60 |
| 其他应收款 | 115,173,783.29 | 41,371,738.93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存货 | 53,323,285.57 | 49,386,332.76 |
| 合同资产 |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56,221.25 | 619,990.50 |
| 流动资产合计 | 1,235,361,976.49 | 1,202,083,327.26 |
| 非流动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81,626,804.67 | 29,986,417.39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849,369.79 | 1,939,342.4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固定资产 | 76,751,317.04 | 70,997,357.14 |
| 在建工程 | 12,462,558.18 | 12,785,352.73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油气资产 | - | - |
| 使用权资产 | 5,045,599.38 | 5,512,979.96 |
| 无形资产 | 2,072,326.47 | 2,216,993.21 |
| 开发支出 | - | - |
| 商誉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9,006,696.38 | 23,740,707.7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082,402.08 | 1,431,768.2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8,603,672.50 | 2,789,272.7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10,500,746.49 | 151,400,191.59 |
| 资产总计 | 1,445,862,722.98 | 1,353,483,518.85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144,653,062.50 | 102,572,248.1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1,438,922.50 | - |
| 应付票据 | - | 5,000,000.00 |
| 应付账款 | 40,948,213.29 | 41,188,837.36 |
| 预收款项 | - | - |
| 合同负债 | 2,446,734.44 | 46,017.70 |
| 应付职工薪酬 | 3,315,062.47 | 3,120,002.37 |
| 应交税费 | 2,175,251.47 | 434,731.04 |
| 其他应付款 | 1,209,877.76 | 20,049,354.13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股利 |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9,257,639.01 | 18,899,921.70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108,585.81 |
| 流动负债合计 | 205,444,763.44 | 191,419,698.21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40,938,855.00 | - |
| 应付债券 |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 永续债 | - | - |
| 租赁负债 | 1,675,485.79 | - |
| 长期应付款 | - | 2,885,075.34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递延收益 | 164,965.87 | 188,965.9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0,823,715.97 | 9,911,746.51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3,603,022.63 | 12,985,787.75 |
| 负债合计 | 259,047,786.07 | 204,405,485.96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112,000,000.00 | 8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 永续债 | - | - |
| 资本公积 | 915,623,272.55 | 940,268,415.39 |
| 减:库存股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128,035.67 | -51,558.96 |
| 专项储备 | - | - |
| 盈余公积 | 12,879,474.47 | 12,879,474.47 |
| 未分配利润 | 146,440,225.56 | 115,981,701.99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186,814,936.91 | 1,149,078,032.89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1,445,862,722.98 | 1,353,483,518.85 |

公司负责人:杨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灿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灿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09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
|---|---|---|
| 一、营业收入 | 372,316,229.11 | 267,709,004.29 |
| 减:营业成本 | 296,118,524.87 | 181,611,364.38 |
| 税金及附加 | 656,714.05 | 1,238,178.09 |
| 销售费用 | 3,283,434.12 | 3,290,633.46 |
| 管理费用 | 21,542,072.08 | 14,155,508.27 |
| 研发费用 | 21,130,519.00 | 16,900,212.45 |
| 财务费用 | -17,800,485.53 | 3,746,405.13 |
| 其中:利息费用 | 3,522,225.40 | 2,990,618.22 |
| 利息收入 | 2,594,851.16 | 530,603.00 |
| 加:其他收益 | 3,488,017.47 | 5,452,528.87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792,057.88 | 362,094.51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3,704.85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679,701.65 | -110,526.22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6,309,271.41 | -4,650,550.89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189,970.41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52,700,257.66 | 47,630,278.37 |
| 加:营业外收入 | 8,160.19 | 205,244.82 |
| 减:营业外支出 | 623,446.14 | 123,600.00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52,084,971.71 | 47,711,923.19 |
| 减:所得税费用 | 5,626,448.14 | 5,549,668.54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46,458,523.57 | 42,162,254.65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46,458,523.57 | 42,162,254.65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6,476.71 | -32,147.15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6,476.71 | -32,147.15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76,476.71 | -32,147.15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7.其他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46,382,046.86 | 42,130,107.50 |
| 七、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公司负责人:杨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灿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灿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09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78,626,135.91 | 288,488,963.83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3,802,307.18 | 16,834,592.8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0,190,264.51 | 42,948,078.5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72,618,707.60 | 348,271,635.3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63,451,886.76 | 199,550,487.98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4,315,184.38 | 40,907,151.52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371,541.39 | 11,985,594.09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6,878,735.75 | 43,731,915.2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50,017,348.28 | 296,175,148.8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7,398,640.68 | 52,096,486.50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863,591,768.28 | 19,732,094.51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452,0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910,377.34 | 1,24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86,502,145.62 | 21,424,094.51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8,688,394.46 | 71,269,657.03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380,625,043.87 | 21,37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443,607.09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31,757,045.42 | 92,639,657.0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45,254,899.80 | -71,215,562.5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60,900,000.00 | 128,654,767.49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0 | 20,4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2,100,000.00 | 149,054,767.49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82,933,755.64 | 78,669,505.22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1,828,829.49 | 2,251,229.38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139,816.44 | 20,383,400.5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6,902,401.57 | 101,304,135.19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197,598.43 | 47,750,632.3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5,889,789.87 | 145,311.81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91,566,152.18 | 28,776,868.09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50,159,829.53 | 27,435,109.36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58,593,677.35 | 56,211,977.45 |

公司负责人:杨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灿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灿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